
重庆铝产业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年度报告

(2024 年)

二〇二五年四月

重要提示

发行人承诺将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公司监事会（如有）已对年度报告提出书面审核意见，监事已对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

发行人及其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安礼华粤（广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重大风险提示

投资者在评价和购买本公司债券之前，应认真考虑各项可能对本公司债券的偿付、债券价值判断和投资者权益保护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并仔细阅读募集说明书中“风险提示与说明”等有关章节内容及本公司之前年度定期报告。

公司报告期内面临的重大风险与募集说明书及之前年度定期报告所提示的风险因素无重大变化。

目录

重要提示.....	2
重大风险提示.....	3
释义.....	5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6
一、 公司基本信息.....	6
二、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6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7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变更情况.....	7
五、 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8
六、 公司治理情况.....	16
七、 环境信息披露义务情况.....	19
第二节 债券事项.....	19
一、 公司债券情况.....	19
二、 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22
三、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3
四、 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发生调整.....	23
五、 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23
六、 中介机构情况.....	25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28
一、 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28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28
三、 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28
四、 资产情况.....	29
五、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30
六、 负债情况.....	30
七、 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32
八、 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33
九、 对外担保情况.....	33
十、 重大诉讼情况.....	35
十一、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35
十二、 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35
第四节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36
一、 发行人为可交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36
二、 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36
三、 发行人为绿色公司债券发行人.....	36
四、 发行人为永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36
五、 发行人为扶贫公司债券发行人.....	36
六、 发行人为乡村振兴公司债券发行人.....	36
七、 发行人为一带一路公司债券发行人.....	36
八、 发行人为科技创新公司债券或者创新创业公司债券发行人.....	36
九、 发行人为低碳转型（挂钩）公司债券发行人.....	36
十、 发行人为纾困公司债券发行人.....	36
十一、 发行人为中小微企业支持债券发行人.....	37
十二、 其他专项品种公司债券事项.....	37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37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38
财务报表.....	40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40

释义

发行人、铝业开投、铝开投、本公司、公司	指	重庆铝产业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 渝铝投债 01/20 渝铝 01	指	2020 年重庆铝产业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第一期）
21 渝铝投债 01/21 渝铝 01	指	2021 年重庆铝产业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第一期）
22 渝铝 01	指	重庆铝产业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3 渝铝 01	指	重庆铝产业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3 渝铝 02	指	重庆铝产业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国投证券	指	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债券持有人	指	各债券的投资者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管理办法》	指	《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
《公司章程》	指	《重庆铝产业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章程》
报告期	指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交易日	指	证券交易所的营业日
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定假日（不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省的法定假日）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一、公司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	重庆铝产业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	铝业开投
外文名称（如有）	Chongqing Aluminium Industry Development&Investment Group Co.,Ltd
外文缩写（如有）	CQ Aluminium.Cn
法定代表人	周云江
注册资本（万元）	150,000
实缴资本（万元）	100,600
注册地址	重庆市 九龙坡区西彭镇森迪大道 66 号
办公地址	重庆市 九龙坡区西彭镇森迪大道 66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401326
公司网址（如有）	无
电子信箱	无

二、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姓名	李玥
在公司所任职务类型	√ 董事 √ 高级管理人员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具体职务	董事、财务负责人
联系地址	重庆市九龙坡区西彭镇森迪大道 66 号
电话	023-65820078
传真	无
电子信箱	starrylee@sohu.com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一）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信息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名称：重庆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名称：重庆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资信情况：良好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资信情况：良好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¹受限情况：持股比例为 67%，无股权受限情况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受限情况：持股比例为 67%，无股权受限情况

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有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实际控制人；无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最终自然人、法人或结构化主体）



控股股东为机关法人、国务院组成部门或相关机构直接监管的企业以外的主体

☐适用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发生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变更情况

（一）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发生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变更人员类型	变更人员名称	变更人员职务	变更类型	辞任或新任 职的生效时间	工商登记完 成时间
董事	向欣	董事长	离任	2024. 4. 29	2024. 5. 6

¹均包含股份，下同。

监事	裴庆华	监事会主席	离任	2024. 4. 29	2024. 5. 6
董事	周云江	董事长	新任	2024. 4. 29	2024. 5. 6

（二）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离任（含变更）人数：2 人，离任人数占报告期初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总人数的 18.18%。

（三）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的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如下：

发行人的法定代表人：周云江

发行人的董事长或执行董事：周云江

发行人的其他董事：金峰、严国存、吴仕磊、陈逐、李玥、曹亮

发行人的监事：陈涵、邵万有、雷蕾、张珂

发行人的总经理：金峰

发行人的财务负责人：李玥

发行人的其他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无

五、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一） 公司业务情况

1.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范围、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经营模式、主营业务开展情况

发行人经工商注册登记的经营范围为：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建筑劳务分包，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利用自有资金对仓储、物流项目进行投资，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工程管理服务，土石方工程施工，有色金属合金销售，高性能有色金属及合金材料销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发行人作为重庆市九龙坡区重要的基础设施建设的投融资主体，主要负责西部（重庆）科学城九龙坡片区的开发建设和投融资，主要业务范围为土地整理开发和基础设施建设等。发行人作为西部（重庆）科学城九龙坡片区唯一的开发建设主体，主营业务具有较强的区域垄断性。发行人根据九龙坡区政府总体规划，接受有关政府单位委托从事土地整理开发、基础设施建设等业务，并相应根据协议约定及工程进度确认代建收入，部分存量土地使用权也可直接对外转让实现土地转让收入，除上述业务外，公司还开展产品销售业务、租赁业务、厂房销售业务和厂房委托管理业务。其中产品销售业务系商品销售产生的贸易收入；租赁业务和厂房销售业务系自建的标准化厂房及商铺进行对外出租和销售，从而形成一定的租金收入和销售收入；厂房委托管理费业务系提供标准化厂房委托管理服务收取的管理费收入。

发行人不属于地方政府融资平台，不承担政府融资职能。发行人从事土地整理开发业

务、基础设施建设业务为发行人根据业务需要进行投资建设，不涉及政府投资行为，不存在替政府垫资的情形；相关建设资金由发行人自筹和金融机构融资，发行人对外融资不存在政府及其部门担保的情形，不涉及新增政府隐性债务的情形。发行人主营业务项下的土地整理开发业务、基础设施建设业务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替政府垫资和新增地方政府隐性债务的情形。

2. 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包括所处行业基本情况、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等，以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

（一）所在行业情况

1、发行人经营环境

重庆市地处长江上游经济带核心地区，东邻湖北、湖南，南靠贵州，西接四川，北连陕西，是我国西部大开发的重点开发地区，也是西部唯一集水陆空运输方式为一体的交通枢纽。

重庆市下辖 38 个区县，自 1997 年成为直辖市以来，受国家西部大开发等政策影响，重庆市保持良好的经济增长态势。2024 年重庆市地区生产总值达到 32,193.15 亿元，增速 5.70%；全年工业增加值为 8,912.03 亿元，较上年增长 6.94%；全年固定资产投资总额比上年增长 0.10%；全年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16,190.41 亿元，比上年增长 3.60%。2024 年，重庆市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2,595.36 亿元，增长 6.30%，其中税收收入 1,521.34 亿元；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5,621.27 亿元，增长 5.97%；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1,722.60 亿元，减少 8.31%。总体来看，重庆市受益于西部大开发及“两江新区”等政策影响，近年经济发展保持稳健发展，整体经济环境向好。

九龙坡区作为重庆市主城九区之一，近年来经济继续保持稳定发展。2024 年九龙坡区 GDP 在主城九区中居第二位，2024 年九龙坡区实现地区生产总值 2,060.35 亿元，增长 6.00%。2024 年九龙坡区继续优化地区产业结构，三次产业结构为 0.4:28.3: 71.3。2024 年，九龙坡区主要经济指标仍保持稳定。全年实现规上工业总产值增长 4.6%，全年固定资产投资总额比上年增长 1.20%。2024 年，九龙坡区实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69.18 亿元，增长 1.13%，其中税收收入 44.33 亿元，同比增长 2.33%。

综合而言，2024 年九龙坡区经济继续保持稳定增长，为公司发展提供良好的外部环境。

2、行业发展概况

（1）土地整理开发行业现状和发展前景

①我国土地整理开发行业现状和发展前景

土地资源是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的重要基础。土地开发整理是指在一定区域内，按照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城市规划、土地整理开发专项规划确定的目标和用途，通过采取行政、经济、法律和工程技术等手段，对土地利用状况进行调查、改造、综合整治、提高土地集约利用率和产出率，改善生产、生活条件和生态环境的过程。土地开发整理是一项长期而复杂的社会系统工作，土地开发整理的内容随着国家经济、社会的发展而不断变化。

《国土资源“十三五”规划纲要》提出：“优化开发利用布局。因地制宜安排各类用地，促进生产、生活、生态用地合理布局。加强产业与用地空间协同，进一步调整产业用地结构，优先供应战略性新兴产业及现代服务业等发展用地。完善与区域发展战略相适应、与人口城镇化相匹配、与节约集约相协调的土地政策体系，促进区域、城乡用地布局优化。”

根据 2016 年 4 月国土资源部发布的《2015 中国国土资源公报》，2015 年，共批准建设用地 39.48 万公顷，同比下降 2.2%，其中，批准占用耕地 15.94 万公顷。批准单独选址建设用地 15.36 万公顷，同比增长 8.9%；批准城镇村建设用地 24.12 万公顷，同比下降

8.2%。2015 年，国有建设用地供应 53.36 万公顷，同比减少 17.7%，其中，工矿仓储用地、商服用地、住宅用地和基础设施等其他用地供应面积分别为 12.48 万公顷、3.71 万公顷、8.26 万公顷和 28.91 万公顷，同比分别减少 16.5%、26.1%、20.9%和 15.9%。

2017 年 1 月 3 日，国务院印发了《全国国土规划纲要（2016—2030 年）》。该纲要指出：“保障经济社会发展必要用地。充分发挥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用地计划的整体管控作用，合理安排建设用地规模、布局、结构和时序。优先保障易地扶贫搬迁等民生项目和战略性新兴产业、现代服务业项目用地，合理安排重点基础设施项目用地。支持新农村建设，保障农业生产、农民生活、农村发展必需的建设用地。保障沿边地区发展合理用地，促进外向型经济快速发展。

合理拓展建设用地新空间。在不破坏自然环境和确保地质、生态安全的前提下，引导工业、城镇建设优先开发低丘缓坡地及盐碱地、裸地等未利用地和废弃地，减少建设占用耕地，尽量不占耕地，确需占用耕地的要严格落实占补平衡制度。科学规划、合理开发利用地上地下空间。依据海洋生态环境承载能力，科学合理确定围填海规模。

全面提升土地节约集约利用水平。实施建设用地总量和强度双控行动，严格执行建设项目用地准入标准，创新节地模式，推广节地技术。严控新增建设用地，有效管控新城新区和开发区无序扩张。有序推进城镇低效用地再开发和低丘缓坡地开发利用，推进建设用地多功能开发、地上地下立体综合开发利用，促进空置楼宇、厂房等存量资源再利用。严控农村集体建设用地规模，探索建立收储制度，盘活农村闲置建设用地。加强土地利用监测监管，实行单位国内生产总值建设用地目标考核。“十三五”期间，单位国内生产总值建设用地使用面积下降 20%。

控制国土开发强度。根据各区域资源环境承载能力、国土开发强度及在国土开发格局中的定位，合理配置建设用地指标，实行国土开发强度差别化调控。进一步优化环渤海地区、长江三角洲地区、珠江三角洲地区空间开发结构，严格控制开发强度和新增建设用地供给，积极盘活存量建设用地，降低工业用地比例。支持长江中游地区、成渝地区等重点开发区域加快产业发展与人口集聚，促进经济社会发展，适当提高国土开发强度，稳定建设用地供给。限制农产品主产区和重点生态功能区开发强度，鼓励整治修复农业和生态空间。到 2030 年，国土开发强度控制在 4.62%以内。优化城乡建设用地结构和布局，到 2030 年城镇与农村建设用地面积之比调整为 3.9：6.1 左右。

综合而言，在我国城镇化加速推进的背景下，未来一段时期城市土地的需求仍然将继续保持旺盛，土地开发行业的前景依然十分广阔。

②重庆市九龙坡区土地整理开发行业现状和发展前景

重庆市幅员面积 8.24 万平方公里，辖 38 个区县（自治县）。常住人口城镇化率 64%，其中主城建成区面积 650 平方公里，常住人口 3,101.79 万人。根据《重庆市新型城镇化规划（2021—2035 年）》，重庆市将与全国一道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基本实现新型工业化、信息化、城镇化、农业现代化，城镇化逐渐走向成熟期。共建“一带一路”、长江经济带发展、新时代西部大开发等重大战略深入实施，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加快推进，重庆国家中心城市人口和要素集聚能力持续增强，人口迁入将逐步成为重庆市城镇化主动力。规划到 2025 年，新型城镇化水平迈上新台阶，城镇综合承载能力、发展带动力明显增强，国际化、绿色化、智能化、人文化现代大都市初步建成，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和“一区两群”协调发展取得重大进展，全市常住人口城镇化率达到 73%

《九龙坡区“十三五”工业和信息化发展规划》中提出，加大土地储备力度，按照“东城再造提质、西城开发提速”的原则，加大工业用地储备力度，优先保障工业项目用地需求，盘活存量土地，加快推进“退城进园”，提高土地利用效率。《重庆市九龙坡区人民政府关于加快发展战略新兴产业的实施意见》（九龙坡府发【2016】13 号）提出，要强化发展基础。发展新业态，拓展区土地优先落地战新项目，打造一批符合产业特点的标准厂房、产业楼宇等载体，推动对土地资源不敏感的战新产业与楼宇经济融合发展。城市范围的不断扩大和旧城改造工作对土地储备整治行业的刚性需求将为该行业的发展提供广阔

空间。

（2）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行业现状和发展前景

①我国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行业现状和发展前景

城市化水平是一个国家现代化程度和经济发展到一定阶段的重要标志，也是经济发展的重要目标。改革开放以来，我国城市化水平不断上升，城市化率从改革开放初的 20.00% 左右提高到 2014 年底的 54.77%（数据来源：2015 年中国统计年鉴）。按照国际标准及世界各国城市化的经验：城市化水平在 30% 以下时，处于农业社会，城市人口增长缓慢；城市化水平超过 30% 以后，进入工业社会，城市人口猛增；城市化水平超过 70% 后，进入后工业社会，城市化进程趋于平缓或略有下降，因此，从我国的城市化水平来看，处于中期加速阶段。从整体上看，我国城市化水平仍然滞后，结构仍不合理，地区差异较为明显，在一定程度上制约了经济发展。所以我国的城市化还有很大的发展空间，可以预见，在未来，我国的城市化水平将有一个大的发展。

城市基础设施行业是城市赖以生存和发展的基础，是提升城市化水平的重要前提条件，对于促进国民经济和地区经济快速发展、改善投资环境，强化城市综合服务功能、提高城乡人民物质文化生活水平具有积极作用。近年来我国城市基础设施投资增速较快，对于城市化迅速推进发挥了重要作用；而我国城市化发展的巨大空间也为城市基础设施行业提供了宝贵机遇。在基础设施投资主体方面，地方政府越发成为城市维护建设与市政设施投资的主力。城市建设固定资产投资资金来源中，国家预算内资金（中央和地方财政拨款）占比持续下降，债务融资、自筹与其他资金近年来占比不断上升。由于城市基础设施投资存在规模大、投资回收期长且其产品服务的价格受到国家政策调控的特点，其投资回报率单纯从经济角度来讲一般较低。但是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对于促进国民经济及地区经济快速健康发展、改善投资环境、强化城市综合服务功能、加强区域交流合作有着积极的作用，是国民经济持续发展的重要基础。我国大规模的城市化建设刚刚起步，有限的建设资金与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的高额投资需求经常形成矛盾，甚至已经成为我国城市化进程的最大障碍。因此，当前城市基础设施建设领域的核心问题在于建设资金的筹措、运用和管理，即投融资体制问题。

随着政策和实践的发展，我国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投融资体制改革在不断深入，我国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已经逐步向市场化迈进，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资金的来源和渠道更加多元化，从事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的企业的经营实力和盈利能力也在不断增强。

②重庆市九龙坡区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行业现状和发展前景

重庆市自 1997 年成为直辖市以来，地区经济和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均得到了良好快速的发展。尤其是最近几年，重庆市经济运行稳中有进、经济结构逐步优化。2011 年，经国务院批复，国家发展改革委印发了《成渝经济区区域规划》和《2019 年新型城镇化建设重点任务》，明确将成渝城市群与京津冀城市群、长三角城市群和粤港澳城市群并列，重庆市为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的重要组成部分。

九龙坡区是重庆乃至中国西部工业重镇，拥有全国第 17 个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重庆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九龙园区、西彭园区等 2 个国家新型工业化产业示范基地，成功获批国家小微企业创业创新基地城市示范、“宽带中国”示范城市，被重庆市委市政府赋予建设西部创新中心窗口重任，产业底蕴深厚、优势突出，高新技术企业、高新技术产品增量均居全市首位。因此，区内各园区基础设施建设将进一步扩张，将带动发行人在基础设施建设行业的持续发展。

总体来看，近年来重庆市九龙坡区经济运行态势总体良好，主要经济指标平稳向好，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成效显著，经济增长新动能不断累积。随着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和各项改革任务的深入推进，重庆市的经济状况将继续保持稳定发展的良好态势。

（二）公司所处行业地位

发行人是西部（重庆）科学城九龙坡片区范围内唯一的承担土地整理开发、基础设施

工程建设职能的主体，业务开展具有区域垄断地位，其中重庆市西彭工业园区是西部（重庆）科学城九龙坡片区的重要组成部分。

重庆市西彭工业园区是国家省级经济技术开发区、重庆市市级直管工业园区、重庆十强工业园区、重庆十佳特色工业园区，先后被国家部委认定为国家新型工业化示范基地、国家铝加工高新技术产业化基地、国家火炬计划轻合金特色产业基地、国家加工贸易梯度转移重点承接地示范园区、国家外贸转型升级专业型示范基地。西彭工业园区着力打造以有色金属加工业为特色，新材料、装备制造及模具、商贸物流、乡村旅游产业协调发展的产业发展格局，目前已经形成高端铝材及铝精深加工产业、汽车零部件制造产业、新材料产业、装备制造产业、现代物流产业、农副产品及食品加工产业等六大产业体系。

西彭工业园区在重庆市产业发展规划中占有重要地位。《重庆市九龙坡区人民政府关于加快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实施意见》（九龙坡府发【2016】13 号）提出，要大力发展铝合金及精深加工产业。以西彭铝产业园为载体，依托西南铝业、中铝萨帕等龙头企业，着力构建铝熔铸—铸造/锻造—精深加工—终端产品产业链，加快推进军民转民应用，加大交通用铝轻量化研发力度，重点发展航空航天、电子信息、轨道交通、建筑装饰、消费品等行业用铝材料。以轻质、高强、大规格、耐高温、耐腐蚀、耐疲劳的新型轻合金材料为发展方向，推动中国铝产品研发中心项目建设，发展高性能合金材料。

发行人主要的竞争对手主要是同处重庆市主城区西部的大渡口建桥工业园区。大渡口建桥工业园区的产品优势在于重点发展先进装备制造业、新材料产业、医药食品产业、生产性服务业和现代物流业，突出大项目，突出产业链，打造高新技术产业集群；环境优势在于已经建成公共绿地 160 万平方米，获得了重庆市政府首个“园林式工业园区”、“全国绿化模范单位”等荣誉。但建桥工业园区的规划面积小，仅为 20 平方公里，生产集约化管理可能性小，经营成本较高；企业行业分散，不易形成产业链。发行人面临一定程度的市场竞争风险。

重庆市九龙坡区以“东城再造提质，西城开发提速”为目标，将整个区域分为八大功能板块。2015 年，西彭园区与西彭镇、铜罐驿镇组建为西彭板块。发展西彭板块的重点举措是整合区域内土地、社会、行政资源，挖掘西彭版块内资产潜力及项目包装，重点引进工业综合体，同时引导企业提档升级，围绕铝精深加工为主多产业并茂，促进园区产业聚集发展。发行人是承担重庆市西彭板块基础设施建设职能的唯一主体，负责板块内部的土地整理开发、基础设施工程建设等职能，在区域内具有垄断性的优势，业务开展也获得了九龙坡区政府、西部（重庆）科学城九龙新城园区管理委员会的大力支持。

（三）公司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

1、九龙坡区便利的交通优势

发行人所在的重庆市位于中国版图的几何中心，具有承东启西、连接南北的区位优势，水陆空立体物流通道发达。1997 年，重庆市被批准为全国第四个直辖市，且是中西部地区唯一的直辖市；2007 年，在成为直辖市十周年之际，重庆市被国务院正式批准为全国城乡综合开发试点区，其区域性中心城市地位得到进一步提升。2011 年，“渝新欧铁路”全线贯通，使重庆成为通向欧亚大陆的“桥头堡”，成为西部唯一能够实现水路、航空、铁路、公路“零换乘”的交通枢纽。水陆空“立体交通”催生了这一长江上游开放性制造业高地。2013 年，国家提出“一带一路”发展战略，重庆处于丝绸之路经济带和长江经济带的连接点。2015 年中新（重庆）战略性互联互通项目正式落户重庆，重庆成为继苏州工业园、天津生态城之后第三个中新合作项目城市。2016 年，国务院批复同意重庆依托两江新区核心区与重庆高新区建设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在重庆市设立自贸实验区。在上述一系列政策的推动下，重庆市宏观经济走势向好，经济增速领跑全国。

九龙坡区是重庆市主城区之一，全区位于重庆市二环范围内。发行人所在的西彭工业园区位于重庆市九龙坡区西部，毗邻长江黄金水道，处于“两带一路”国家战略中长江经济带沿线，长江、成渝铁路穿境而过，重庆市绕城高速公路（外环高速）、白彭公路、津马横线等交通干线四通八达连接各方，轻轨交通 5 号线将通过西彭园区直达江津，现有成渝

铁路货运站和长江货运港，是重庆市规划建设 9 大换乘枢纽地之一，具备承接世界级工业企业的良好基础。发行人作为承担西彭板块基础设施建设职能的唯一主体，依托西彭板块强劲的发展后劲，具有明显的区位优势。

2、优质的产业优势

重庆产业基础雄厚，门类齐全，配套能力强，已形成以汽车、摩托车为主体的机械工业和综合装备制造业、以天然气和医药为重点的化学工业、以微电子仪器仪表为代表的高新技术产业和以优质钢材铝材为代表的冶金工业等支柱产业。未来重庆将继续发挥制造业优势，重点打造汽车、摩托车、装备制造、化工、芯片、生物、轻纺、现代物流、铝产业和材料产业等 10 个千亿级产业链，培育 1 个三千亿级开发区、3 个千亿级市级特色园区、6 个五百亿级重点产业园区和一批百亿级以上区县工业园区，这为西彭园区的发展奠定了雄厚的产业基础。

发行人所在的西彭板块未来规划定位为千亿级的中国铝加工之都、新兴滨江绿色宜居区、国家外贸转型示范基地。西彭板块发展思路为：充分发挥产城融合统筹发展机制的效能，整合区域内土地、社会、行政资源，挖掘西彭版块内资产潜力及项目包装，促进板块实现大平台、大融资、大建设。依托区域产业基础和区位、交通条件以及生态、文化、旅游资源，坚持以产业兴园、园区立城、生态靓城。

《重庆市九龙坡区人民政府关于加快发展战略新兴产业的实施意见》（九龙坡府发【2016】13 号）强调，要依托西南铝业集团，加快西彭铝产业区建设，重点推进轻量化、高性能铝合金材料，瞄准多样化需求丰富产品结构，提高在航空航天、轨道交通、汽车用材、智能终端产品等领域的替代率和渗透率，吸引集聚下游应用型企业集群发展。

在西彭板块建设发展中，西彭园区可谓重中之重。未来随着西彭园区招商引资规模的扩大，对于园区内的基础设施建设将有更高的要求，发行人也将会被赋予更多的基础设施建设职能。

3、地区财政政策优惠

西彭园区支持政策方面，《重庆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提升工业园区发展水平的意见》（渝府发【2014】25 号）提出，优化产业布局，以高新区、龙兴、西彭、同兴、建桥园区为重点，加快发展高端材料产业。该文件特别提出要加大财政扶持。第一，市级有关部门财政专项资金和产业引导股权投资基金要加大对园区基础设施、生产设施、配套设施、公共服务平台建设和主导产业、中小科技型企业发展的资金补助、贷款贴息、股权投资等支持。第二，以 2012 年为基期年，都市功能核心区、都市功能拓展区工业园区市级税收超基数增量 25%定向补助。第三，国家和市政府认可的工业园区四至范围内生产性用房及配套用房（仓储、检验检测、自用车库等）经确认后免缴城市建设配套费、防空地下室易地建设费，第四，工业和仓储用地的出让金，在扣除国家和我市按规定计提的规费后全额安排工业园区用于基础设施建设，其中标准厂房用地的出让金按容积率 1.0 计算。第五，入驻产业符合国家发展改革委《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且经确认的标准厂房项目应缴纳的所得税按 15%的优惠税率执行。

具体到九龙坡区的财政税收政策支持，根据《重庆市九龙坡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关于完善园区财税政策的意见>的通知》（九龙坡府发【2013】24 号），明确了园区建设、产业发展资金来源主要包括三个方面。一是园区范围内企业缴纳的部分区级税收。城镇土地使用税 60%，即该税收园区与镇 6:4 分成；耕地占用税 45%，即扣除上缴市财政 55%部分；增值税 10%、营业税 40%、企业所得税 16%、个人所得税 16%、房产税 40%、资源税 100%、印花税 100%、土地增值税 100%、契税（土地交易）100%，即以上税收区分享部分全部作为园区固定收入。二是园区主导开发的城建配套费（教育配套费除外）、土地出让金、新增建设用地有偿使用费市返区部分。三是园区管委会缴纳的非税收入区级部分。每年区财政足额拨付园区建设、产业发展资金，主要用于机构正常运转、基础设施建设、产业发展扶持及债务支出等，园区管委会根据资金年度预算及项目执行进度等统筹安排使用。

4、运营管理优势

发行人自成立以来就建立了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并组建了高效、综合素质较高的管理团队，以市场化和专业化的手段整合和运营企业资产，实现企业资产的保值与增值，推动公司业务获得持续、健康的发展。项目运作方面，发行人多年来一直从事土地整理开发与基础设施工程建设业务，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和较强的专业能力，在项目建设过程中积累形成了一套降低成本、提升质量的高效项目运作经验。

人力资源储备方面，九龙坡区内有重庆理工大学等 4 家高等院校，国家级科研机构 15 家，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 2 个，省级以上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5 个，中级以上专业技术职称 3 万多人。西彭园区北部毗邻重庆大学城，可为项目提供高科技专业技术人才。园区所处西彭镇为国家发改委首批公布的全国中心示范城镇，是重庆传统工业重镇，储备了大量的产业工人和生产一线管理人员，现有产业工人约 4 万人，其中本地员工占 60%，外地员工占 40%。园区内有西南铝技术培训中心及职业技术学校，可为项目提供熟练的技术工人，并能为产业发展提供充足的人力资源。园区每月会定期举办招聘会，为园区企业和求职人员搭建招聘平台。

《九龙坡区“十三五”工业和信息化发展规划》中提出，以西彭铝产业园为载体，依托西南铝业、中铝萨帕等龙头企业，着力构建铝熔铸—铸造/锻造—精深加工—终端产品产业链。打造能够为入园企业提供多元化服务的综合园区始终是西彭园区的重要规划目标之一。发行人目前为入园企业提供的综合性服务包括在园区内建设标准化厂房、研发楼、办公楼、仓库，并将上述工业房产以租赁形式提供给入园企业使用；对入驻企业进行保姆式全程跟踪服务，协助企业办理前期相关手续，指导进行工商税务登记；在企业入驻后，协调企业解决在建设、生产、经营等过程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并协调解决企业职工及家属就医、出行、子女入学等方面的问题；为企业提供政策、科技等信息咨询；帮助企业申报各类科技创新成果及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协调疏通企业融资渠道，密切银企关系，帮助企业融资等。力争满足入园企业进行生产经营的多方面需求，将有助于发行人吸引更多符合园区发展规划的优质企业入驻园区，从而助力西彭园区的长远稳健发展。

5、优良的融资能力

发行人作为九龙坡区重要的土地整理开发和基础设施建设主体，有着良好的信用水平。发行人与包括中国建设银行、交通银行等大型商业银行和兴业银行、广发银行、华夏银行等股份制银行建立了紧密的业务合作关系，并且均能够做到按照合同约定使用资金、按时还本付息，积攒了良好的信誉。这些充分显示了发行人优良的融资能力，不会因为资金面的紧张影响企业持续发展。

3.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是否发生重大变化，以及变化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 新增业务板块

报告期内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新增收入或者毛利润占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 10%以上业务板块

☐适用 ☒不适用

（三） 业务开展情况

1. 分板块、分产品情况

（1）分业务板块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工程代建	113,015.42	101,496.71	10.19	82.49	119,959.27	108,071.42	9.91	76.20
土地转让	-	-	-	-	27,754.84	12,120.54	56.33	17.63
产品销售	689.79	630.03	8.66	0.50	6,724.72	6,646.33	1.17	4.27
其他业务	23,307.53	18,852.73	19.11	17.01	2,990.19	1,138.35	61.93	1.90
合计	137,012.74	120,979.47	11.70	100.00	157,429.02	127,976.64	18.71	100.00

注：本表格中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与合并利润表中营业收入/营业成本金额一致。

(2) 分产品（或服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各业务板块、各产品（或服务）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率等指标同比变动在 30%以上的，发行人应当结合所属行业整体情况、经营模式、业务开展实际情况等，进一步说明相关变动背后的经营原因及其合理性。

2024 年度，发行人未发生土地转让业务，故收入和成本为 0。。土地转让业务主要依赖个别客户，非发行人常规业务，预计将不会持续发生。

2024 年度，发行人产品销售业务收入较去年下降 89.74%，成本较去年下降 90.52%，主要系该业务由原子公司九龙现代（重庆）园区运营管理有限公司（原名：重庆园西实业有限公司）负责，该公司于 2024 年度划出发行人合并范围，产品销售业务也随之转出，故 2024 年度发行人合并范围内产品销售收入规模较少；毛利率较去年上涨 640.17%，主要系部分产品毛利率较高。

2024 年度，发行人其他业务收入较去年上涨 679.47%，成本较去年上涨 1556.15%，主要系 2024 年度内发行人处置部分投资性房地产；毛利率较去年下降 69.14%，主要系投资性房地产处置业务的毛利率较低。

（四） 公司关于业务发展目标的讨论与分析

1. 结合公司面临的特定环境、所处行业及所从事业务的特征，说明报告期末的业务发展目标

公司作为西部（重庆）科学城九龙坡片区开发建设和投融资主体，将西彭工业园建成千亿级临港工业园区。

（1）产业规模稳步增长。累计完成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 600 亿元，其中工业固定资产投资 450 亿元；工业总产值实现 1,000 亿元，年均增速 13%；工业增加值 220 亿元，年均增速 13%；规模以上企业达到 250 家，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 880 亿元。

（2）产业结构更趋合理。立足铝精深加工优势产业，以新材料研发制造、高端智能装备、汽车零部件、通讯及智能穿戴设备、食品加工和商贸物流产业为突破方向，协调推进传统支柱产业转型升级，带动制造业与服务业融合发展，构建“1+7”产业发展格局，形成熔铸产业园、线缆产业园、汽车零配件产业园、食品产业园、电子产业园、西科众创空间

等多个 100 亿级园中园产业集群。

（3）承载能力显著提升。全力推进园区路网等重大交通设施项目建设，增强外联内通能力。加快水、电、气等基础设施建设，完善公共服务体系，提升区域吸引力、竞争力。探索利用“渝新欧”铁路专线和长江黄金水道，将黄磛港建成我市跨境生产资料物流保税中心和跨境电商物流中心。

（4）创新创业更加活跃。深化“产学研”合作，用好重庆大学、西南铝国家技能大师工作室、机械传动国家重点实验室等“智慧资源”，做大做强精密智造创新创业孵化基地、智能穿戴产业基地等特色产业基地，促进创新、创业、创优协同并进。未来，公司将在九龙坡区政府和重庆西彭园区管委会的支持下，协助西彭园区完成“创新驱动、产城融合、提质增效”的转型发展之路，提升科学发展水平。公司将致力于推进西彭园区乃至西彭板块产业发展与城市配套的协调发展，形成产业造就城市、城市助推产业的良性发展格局。公司还将积极发展多元化经营，推进在房地产、物流、商贸等领域的发展。

总体来看，未来公司将在现有业务优势的基础上，进一步提高公司整体实力，并将积极向多元化产业方向发展，为西彭板块的发展提供更好的服务。

2.公司未来可能面对的风险，对公司的影响以及已经采取或拟采取的措施

公司认为在实施上述发展计划的过程中，可能面临以下主要风险：

（1）经济周期波动风险

发行人所处的土地整理开发和城市基础设施建设业务等行业呈现出明显的周期性，如果未来国家减少固定资产的投入或中国经济出现衰退，可能会降低发行人该类行业的营业收入，对发行人的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2）项目建设风险

发行人承建的土地整理开发和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等项目建设周期较长，总体投资规模大，在项目建设期间，可能遇到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意外事故等对工程进度以及施工质量造成不利影响，从而可能对项目的按期交付、实现收益产生不利影响。此外土地整理拆迁成本上升，原材料价格波动及劳动力成本上涨或其他不可预见的不利情况，都将导致发行人建设总成本上升，从而对公司的盈利水平产生影响。

（3）市场竞争风险

作为重庆市九龙坡区重要的基础设施建设的投融资主体，发行人其主营业务领域在九龙坡区西彭板块占主导地位，但随着政府市场化程度的不断提高，公用事业领域服务的不断深入以及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市场开发领域的扩大及开发程度的不断加深，发行人目前的行业地位可能面临挑战。

（4）区域经济发展风险

发行人的业务主要集中于重庆市九龙坡区，因此九龙坡区的经济发展状况和发展趋势对公司的发展影响较大。若九龙坡区经济未来发展乏力，公司的土地整理开发和城市基础设施业务将会受到不利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和未来发展就难以保障。

针对上述未来可能面对的风险，公司立足区域优势，借助于强大的国有股东背景，持续聚焦于业务发展和市场开拓，秉持稳健的经营风格，构建了完善的风险管理体系，有效降低公司未来发展面临的各项风险。

六、公司治理情况

（一）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不能保证独立性的情况

☐是 ☒否

（二） 发行人报告期内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业务经营等方面的相互独立情况

发行人是经重庆市九龙坡区西彭工业园区办公室根据九龙坡区政府精神批准设立，于

重庆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由重庆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控股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有限责任公司，具有独立的企业法人资格，在国家宏观调控和行业监管下，自主经营，独立核算，自负盈亏，自主做出业务经营、战略规划和投资等决策。发行人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方面拥有充分的独立性。

1、资产独立

发行人合法拥有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经营性资产，合法拥有土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等资产，资产产权关系清晰，不存在法律纠纷。

发行人不存在以自有资产、权益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提供担保，亦不存在资产、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而损害发行人利益的情况。

2、人员独立

发行人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制定了相关的劳动、人事、薪酬制度，并独立履行人事管理职责。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均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通过合法程序产生。发行人非职工代表董事由大股东委派或更换，董事长由董事会选举产生。公司董事会有权聘任或解聘公司总经理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并根据公司总经理的提名聘任或解聘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决定其报酬事项。发行人各组织机构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完全独立。

发行人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均专职在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不存在公务员兼职情况。

3、机构独立

发行人根据中国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建立了董事会、监事会、经营管理层等决策、监督及经营管理机构，明确了职权范围，建立了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发行人设立了独立的规划发展部、预决算技术部、工程部、产业招商部、安全信访部、投资和资产运营部、办公室、财务部、审计法务部、纪检监察室 10 个职能部门。发行人拥有自己独立的日常办公场所。发行人机构与股东机构均各自独立，不存在与股东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况。

4、财务独立

发行人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具有独立的财务核算系统，进行独立核算，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为了规范公司财务行为、强化公司内部财务管理，发行人建立了较为健全的财务管理制度，先后制订了多项资产管理制度和财务会计管理制度，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

发行人独立在银行开户，资金完全独立地存放在公司的银行账户，并独立纳税。

5、经营独立

发行人根据九龙坡区政府总体规划，接受有关政府单位委托从事园区开发、配套城市基础设施，并在授权范围内独立核算、自主经营、自负盈亏，拥有独立完整的经营决策权和实施权，拥有开展业务所必要的人员、资金和设备，能够独立自主地进行生产和经营活动，具有独立面对市场并经营的能力。

（三） 发行人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定价机制及信息披露安排

为规范关联交易，保证公司与关联方之间订立的关联交易合同符合公平、公开、公允的原则，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企业会计准则——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的披露》等有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发行人制订了《重庆铝产业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公司关联交易的原则、关联人和关联关系，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披露程序等作了详尽的规定，明确以市场价格为宗旨的关联交易定价原则与关联交易定价方法，确保了关联交易在“公正、公平、公开、等价有偿以及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标准”的条件下进行，保证公司与各关联方所发生的关联交易的合法性、公允性，合理性。公司将进一步加强业务板块的优化，调整各子公司的经营业务，努力减少关联交易。

公司关联交易的原则是尽量避免或减少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确定关联交易时，均需按照交易类型和交易内容遵循公平、公正、公开以及等价有偿的原则，并以书面协议方式予以确定；确定交易价格和交易条件时，应依照市场同类交易品的一般要素确定，严格按照市场化原则进行，保证公司及股东利益；对于必须发生的关联交易，应切实履行信息披露的有关规定，并遵循关联董事和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原则；公司董事会应当根据客

观标准判断该关联交易定价是否公允及是否对公司有利，必要时聘请独立财务顾问或专业评估机构发表意见和报告。

发行人按下列列示的程序划分决策权限：

1、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0.00 万元以下的关联交易（公司提供担保除外），应当由公司综合财务融资部向总经理提交书面报告，经总经理批准后生效。

2、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0.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0.50%以上的关联交易（公司提供担保除外），应当由总经理向董事长提交书面报告，经董事长批准后生效并按相关规定及时披露。

3、公司为关联人提供担保的，不论数额大小，均应当在董事会审批通过后提交股东审议。

关联交易的定价主要遵循市场价格的原则，有客观的市场价格作为参照的一律以市场价格为准；如果没有市场价格，按照成本加成定价；如果既没有市场价格，也不适合采用成本加成价的，按照协议价定价。

（四） 发行人关联交易情况

1. 日常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型	该类关联交易的金额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0.06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0.01

2. 其他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型	该类关联交易的金额
资产或股权收购	1.63
资产或股权出售	1.69

3. 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末，发行人为关联方提供担保余额合计（包括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方的担保）为 58.64 亿元人民币。

4. 报告期内与同一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与同一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累计金额超过发行人上年末净资产 100%以上

☐ 适用 ☒ 不适用

（五）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法律法规、自律规则、公司章程、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规定的情况

☐ 是 ☒ 否

（六）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 是 ☒ 否

七、环境信息披露义务情况

发行人是否属于应当履行环境信息披露义务的主体

√是 □否

年度环境信息依法披露报告的索引链接：

<http://183.66.66.47:10001/eps/list>

第二节 债券事项

一、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债券基本信息列表（以未来行权（含到期及回售）时间顺序排列）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1、债券名称	重庆铝产业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2 渝铝 01
3、债券代码	133267.SZ
4、发行日	2022 年 7 月 5 日
5、起息日	2022 年 7 月 7 日
6、2025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不适用
7、到期日	2025 年 7 月 7 日
8、债券余额	1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5.6
10、还本付息方式	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年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深交所
12、主承销商	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采用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的交易方式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重庆铝产业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3 渝铝 01
3、债券代码	251160.SH
4、发行日	2023 年 5 月 25 日
5、起息日	2023 年 5 月 29 日
6、2025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	不适用

近回售日	
7、到期日	2026 年 5 月 29 日
8、债券余额	1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5.5
10、还本付息方式	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年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采用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的交易方式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重庆铝产业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2、债券简称	23 渝铝 02
3、债券代码	251693.SH
4、发行日	2023 年 7 月 24 日
5、起息日	2023 年 7 月 26 日
6、2025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不适用
7、到期日	2026 年 7 月 26 日
8、债券余额	1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5
10、还本付息方式	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年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采用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的交易方式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2020 年重庆铝产业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0 渝铝 01、20 渝铝投债 01
3、债券代码	152487.SH、2080139.IB
4、发行日	2020 年 5 月 15 日
5、起息日	2020 年 5 月 19 日
6、2025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	不适用

近回售日	
7、到期日	2027 年 5 月 19 日
8、债券余额	4.2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5.8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每年付息一次，分次还本。在债券存续期的第 3 年至第 7 年，每年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 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九龙坡支行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在承销团成员设置的发行网点发行对象为在中央国债登记公司开户的境内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市场的发行对象为在中国证券登记公司上海分公司开立合格基金证券账户或 A 股证券账户的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采用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的交易方式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2021 年重庆铝产业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1 渝铝 01、21 渝铝投债 01
3、债券代码	152743.SH、2180027.IB
4、发行日	2021 年 1 月 27 日
5、起息日	2021 年 1 月 29 日
6、2025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不适用
7、到期日	2028 年 1 月 29 日
8、债券余额	6.4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5.9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每年付息一次，分次还本。在债券存续期的第 3 年至第 7 年，每年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 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九龙坡支行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在承销团成员设置的发行网点发行对象为在中央国债登记公司开户的境内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市场的发行对象为在中国证券登记公司上海分公司开立合格基金证券账户或 A 股证券账户的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采用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的交易方式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	否

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	--

二、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选择权条款 □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选择权条款

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投资者保护条款 √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投资者保护条款

债券代码	133267.SZ
债券简称	22 渝铝 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偿债保障措施承诺、救济措施、应急保障措施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情况正常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报告期内未触发，按约定执行

债券代码	251160.SH
债券简称	23 渝铝 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偿债保障措施承诺、救济措施、应急保障措施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情况正常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报告期内未触发，按约定执行

债券代码	251693.SH
债券简称	23 渝铝 02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偿债保障措施承诺、救济措施、应急保障措施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情况正常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报告期内未触发，按约定执行

三、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均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 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四、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发生调整

□ 适用 √ 不适用

五、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一）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变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二）截至报告期末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债券代码：152487.SH、2080139.IB

债券简称	20 渝铝 01、20 渝铝投债 0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本期债券由重庆渝隆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为了充分、有效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保证本次债券本息按约定偿付，发行人建立了一系列工作机制，包括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和偿债保障金专户，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建立发行人与债券受托管理人的长效沟通机制，健全风险监管和预警机制，加强信息披露等，形成一套完整的确保本次债券本息按约定偿付的保障体系。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发行人已开立募集资金专户用于募集资金款项的接收、存储及划转活动，将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披露的资金投向，确保专款专用，并开立偿债保障金专户；设立偿付工作小组，负责利息和本金的偿付及与之相关的工作；聘请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九龙坡支行作为本期债券的受托管理人，并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按照有关规定、《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和《募集说明书》的约定进行信息披露。

债券代码：152743.SH、2180027.IB

债券简称	21 渝铝 01、21 渝铝投债 0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本期债券由重庆渝隆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为了充分、有效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保证本次债券本息按约定偿付，发行人建立了一系列工作机制，包括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和偿债保障金专户，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建立发行人与债券受托管理人的长效沟通机制，健全风险监管和预警机制，加强信息披露等，形成一套完整的

	确保本次债券本息按约定偿付的保障体系。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发行人已开立募集资金专户用于募集资金款项的接收、存储及划转活动，将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披露的资金投向，确保专款专用，并开立偿债保障金专户；设立偿付工作小组，负责利息和本金的偿付及与之相关的工作；聘请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九龙坡支行作为本期债券的受托管理人，并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按照有关规定、《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和《募集说明书》的约定进行信息披露。

债券代码：133267.SZ

债券简称	22 渝铝 0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本期债券未设置担保。为了充分、有效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保证本次债券本息按约定偿付，发行人建立了一系列工作机制，包括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和偿债保障金专户，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建立发行人与债券受托管理人的长效沟通机制，健全风险监管和预警机制，加强信息披露等，形成一套完整的确保本次债券本息按约定偿付的保障体系。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偿债保障措施承诺、救济措施、应急保障措施。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发行人已开立募集资金专户用于募集资金款项的接收、存储及划转活动，将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披露的资金投向，确保专款专用，并开立偿债保障金专户；设立偿付工作小组，负责利息和本金的偿付及与之相关的工作；聘请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本期债券的受托管理人，并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按照有关规定、《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和《募集说明书》的约定进行信息披露。

债券代码：251160.SH

债券简称	23 渝铝 0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本期债券由重庆渝隆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为了充分、有效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保证本次债券本息按约定偿付，发行人建立了一系列工作机制，包括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和偿债保障金专户，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建立发行人与债券受托管理人的长效沟通机制，健全风险监管和预警机制，加强信息披露等，形成一套完整的确保本次债券本息按约定偿付的保障体系。 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偿债保障措施承诺、救济措施、应急保障措施。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发行人已开立募集资金专户用于募集资金款项的接收、存储及划转活动，将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披露的资金投向，确保专款专用，并开立偿债保障金专户；设立偿付工作小组，负责利息和本金的偿付及与之相关的工作；聘请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本期债券的受托管理人，并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按照有关规定、《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和《募集说明书》的约定进行信息披露。

债券代码：251693.SH

债券简称	23 渝铝 02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本期债券由重庆渝隆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为了充分、有效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保证本次债券本息按约定偿付，发行人建立了一系列工作机制，包括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和偿债保障金专户，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建立发行人与债券受托管理人的长效沟通机制，健全风险监管和预警机制，加强信息披露等，形成一套完整的确保本次债券本息按约定偿付的保障体系。 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偿债保障措施承诺、救济措施、应急保障措施。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发行人已开立募集资金专户用于募集资金款项的接收、存储及划转活动，将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披露的资金投向，确保专款专用，并开立偿债保障金专户；设立偿付工作小组，负责利息和本金的偿付及与之相关的工作；聘请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本期债券的受托管理人，并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按照有关规定、《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和《募集说明书》的约定进行信息披露。

六、中介机构情况

（一）出具审计报告的会计师事务所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安礼华粤（广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广州市南沙区南沙街兴沙路6号703房-1
签字会计师姓名	匡婷、麦海麟

（二）受托管理人/债权代理人

债券代码	152487.SH、2080139.IB
债券简称	20 渝铝 01、20 渝铝投债 01
名称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九龙坡支行
办公地址	重庆市九龙坡区杨家坪西郊路 2 号
联系人	彭明川
联系电话	023-68437557

债券代码	152743.SH、2180027.IB
债券简称	21 渝铝 01、21 渝铝投债 01
名称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九龙坡支行
办公地址	重庆市九龙坡区杨家坪西郊路 2 号
联系人	彭明川
联系电话	023-68437557

债券代码	133267.SZ
债券简称	22 渝铝 01
名称	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华一路 119 号安信金融大厦
联系人	张亚飞
联系电话	010-57839296

债券代码	251160.SH
债券简称	23 渝铝 01
名称	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华一路 119 号安信金融大厦
联系人	张亚飞
联系电话	010-57839296

债券代码	251693.SH
债券简称	23 渝铝 02
名称	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华一路 119 号安信金融大厦
联系人	张亚飞
联系电话	010-57839296

（三）资信评级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	152487.SH、2080139.IB
债券简称	20 渝铝 01、20 渝铝投债 01
名称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南竹杆胡同 2 号 1 幢 60101
------	---------------------------

债券代码	152743.SH、2180027.IB
债券简称	21 渝铝 01、21 渝铝投债 01
名称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南竹杆胡同 2 号 1 幢 60101

（四）报告期内中介机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项代码	中介机构类型	原中介机构名称	变更后中介机构名称	变更时间	变更原因	履行的程序	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
133267.SZ	会计师事务所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安礼华粤（广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4 年 12 月 19 日	亚太集团受到财政部处罚，停业 12 个月。	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约定，此次变更已通过公司内部有权机构的审议。	无
251160.SH	会计师事务所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安礼华粤（广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4 年 12 月 19 日	亚太集团受到财政部处罚，停业 12 个月。	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约定，此次变更已通过公司内部有权机构的审议。	无
251693.SH	会计师事务所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安礼华粤（广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4 年 12 月 19 日	亚太集团受到财政部处罚，停业 12 个月。	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约定，此次变更已通过公司内部有	无

债项代码	中介机构类型	原中介机构名称	变更后中介机构名称	变更时间	变更原因	履行的程序	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
						权 决 策 机 构 的 审 议。	
152487.SH 、 2080139.IB	会计师事务所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安礼华粤（广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4 年 12 月 19 日	亚 太 集 团 受 到 财 政 部 处 被 业 务 停 业 12 个 月。	按 照 《 公 司 法 》 和 《 公 司 章 程 》 的 约 定 ， 变 更 已 通 过 公 司 有 关 决 策 机 构 的 审 议。	无
152743.SH 、 2180027.IB	会计师事务所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安礼华粤（广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4 年 12 月 19 日	亚 太 集 团 受 到 财 政 部 处 被 业 务 停 业 12 个 月。	按 照 《 公 司 法 》 和 《 公 司 章 程 》 的 约 定 ， 变 更 已 通 过 公 司 有 关 决 策 机 构 的 审 议。	无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一、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 标准无保留意见 ☐ 其他审计意见

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 适用 ☒ 不适用

三、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报告期内新增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新增的子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

报告期末总资产、净资产任一指标占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减少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减少的子公司上个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上个报告期末总资产、净资产任一指标占上个报告期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四、资产情况

（一） 资产及变动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项目	主要构成	本期末余额	较上期末的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的，说明原因
货币资金	银行存款	3.64	-80.91	偿还借款
应收账款	工程款	23.27	47.22	项目结算产生的未付现收入
其他应收款	往来款、代垫款	54.73	-9.42	-
存货	开发成本、土地使用权	134.85	-11.06	-
长期股权投资	联营合营企业的股权	67.36	7.34	-
在建工程	项目	4.18	-69.29	项目完工结转
使用权资产	租赁资产的权利	-	-100.00	租赁事项终止
无形资产	土地使用权、特许权	3.64	-81.52	土地使用权和特许经营权随子公司转出而减少
长期待摊费用	广告牌费用	0.00	-91.16	广告牌费用摊销结转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0.13	-38.11	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减少

（二） 资产受限情况

1. 资产受限情况概述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类别	该类别资产的账面价值（包括非受限部分的账面价值）	资产受限部分的账面价值	受限资产评估价值（如有）	资产受限金额占该类别资产账面价值的比例（%）
货币资金	3.64	2.37	-	65.11
存货	134.85	0.37	-	0.27
投资性房地产	26.72	24.58	-	91.99
无形资产	3.64	1.22	-	33.52
长期股权投资	67.36	45.59	-	67.68
合计	236.21	74.13	—	—

2. 单项资产受限情况

单项资产受限金额超过报告期末合并口径净资产 10%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名称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如有)	受限金额	受限原因	对发行人可能产生的影响
对中国铝业集团高端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	59.33	-	42.31	因借款而产生的股权质押	影响较小

3. 发行人所持重要子公司股权的受限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重要子公司股权存在权利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一)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

1. 报告期初，发行人合并口径应收的非因生产经营直接产生的对其他方的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以下简称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5.93 亿元；

2. 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新增：6.46 亿元，收回：5.39 亿元；

3. 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情形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否

4. 报告期末，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合计：7.00 亿元，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款或资金拆借合计：0.54 亿元。

(二)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明细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占合并口径净资产的比例：4.87%，是否超过合并口径净资产的 10%：

□是 √否

(三) 以前报告期内披露的回款安排的执行情况

√完全执行 □未完全执行

六、负债情况

(一) 有息债务及其变动情况

1. 发行人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非发行人合并范围口径）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149.67 亿元和 141.78 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5.27%。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1 年以内（含）	超过 1 年（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	19.47	37.55	57.02	40.22%
银行贷款	-	15.64	65.09	80.73	56.94%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	1.74	1.69	3.43	2.42%
其他有息债务	-	0.60	-	0.60	0.43%
合计	-	37.45	104.33	141.78	—

注：上述有息债务统计包括利息。

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30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9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15 亿元，且共有 16.4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5 年 5 至 12 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2. 发行人合并口径有息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197.55 亿元和 144.75 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26.73%。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1 年以内（含）	超过 1 年（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	19.47	37.55	57.02	39.39%
银行贷款	-	15.66	68.04	83.70	57.82%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	1.74	1.69	3.43	2.37%
其他有息债务	-	0.60	-	0.60	0.42%
合计	-	37.47	107.28	144.75	—

注：上述有息债务统计包括利息。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30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9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15 亿元，且共有 16.4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5 年 5 至 12 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3. 境外债券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发行的境外债券余额 0 亿元人民币，且在 2025 年 5 至 12 月内到期的境外债券余额为 0 亿元人民币。

（二）报告期末存在逾期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有息债务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负债情况及其变动原因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上期末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短期借款	1.53	11.07	-86.18	偿还短期借款
应付账款	1.22	4.10	-70.34	偿还应付供应商的工程款
预收款项	0.01	0.04	-60.50	预收款项结转
合同负债	6.28	4.61	36.38	预收工程款增加
其他应付款	29.97	9.57	213.15	系对划出合并范围子公司的往来款
其他流动负债	0.57	0.41	36.38	待转销项税额增加
应付债券	37.55	55.45	-32.29	偿还到期的债券及部分债券划转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科目
租赁负债	-	0.02	-100.00	租赁事项终止
长期应付款	3.60	15.21	-76.34	偿还融资租赁款项

（四） 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存在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七、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一） 基本情况

报告期利润总额：2.21 亿元

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总额：3.89 亿元

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利润主要源自非主要经营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金额	形成原因	属于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1.16	对联营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16	可持续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0.05	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变动	0.05	不可持续
资产减值损失	-	-	-	-
营业外收入	1.90	拆迁补偿收入	1.90	不可持续
营业外支出	0.01	对外捐赠	0.01	不可持续
其他收益	0.80	政府补助	0.80	可持续

（二） 投资状况分析

来源于单个子公司的净利润或单个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对发行人合并口径净利润影响达到 2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是否发行人子公司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经营情况	总资产	净资产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利润
中国铝业集团高端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否	35%	铝加工	334.91	154.91	374.83	24.10

八、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适用 ☒不适用

九、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初对外担保的余额：51.43 亿元

报告期末对外担保的余额：75.70 亿元

报告期对外担保的增减变动情况：24.27 亿元

对外担保中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58.64 亿元

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及未履行完毕的对外单笔担保金额或者对同一对象的担保金额是否超过报告期末合并口径净资产的 10%：☒是 ☐否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人姓名/名称	发行人与被担保人的关联关系	被担保人实收资本	被担保人主要业务	被担保人资信状况	担保类型	担保余额	被担保债务到期时间	对发行人偿债能力的影响
九龙现代（重庆）园区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6	工程施工	良好	保证	3.38	2037 年 1 月 3 日	无
九龙现代（重庆）园区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6	工程施工	良好	保证	3.27	2041 年 1 月 3 日	无
九龙现代（重庆）园区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6	工程施工	良好	保证	2.5	2041 年 1 月 3 日	无
九龙现代（重庆）园区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6	工程施工	良好	保证	1.45	2041 年 1 月 3 日	无
九龙现代（重庆）园区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6	工程施工	良好	保证	3	2051 年 9 月 13 日	无
九龙现代（重庆）园区运营	联营企业	6	工程施工	良好	保证	0.07	2025 年 6 月 20	无

被担保人姓名 /名称	发行 人与 被担 保人 的关 联关 系	被担 保人 实收 资本	被担保 人主要 业务	被担 保人 资信 状况	担保 类型	担保余 额	被担保 债务到 期时间	对发行人 偿债能力 的影响
管理有限公司							日	
九龙现代（重 庆）园区运营 管理有限公司	联 营 企业	6	工程施 工	良好	保证	0.08	2025 年 10 月 26 日	无
九龙现代（重 庆）园区运营 管理有限公司	联 营 企业	6	工程施 工	良好	保证	0.62	2025 年 6 月 26 日	无
九龙现代（重 庆）园区运营 管理有限公司	联 营 企业	6	工程施 工	良好	保证	1.28	2026 年 5 月 31 日	无
九龙现代（重 庆）园区运营 管理有限公司	联 营 企业	6	工程施 工	良好	保证	0.21	2026 年 6 月 28 日	无
九龙现代（重 庆）园区运营 管理有限公司	联 营 企业	6	工程施 工	良好	保证	0.67	2026 年 9 月 14 日	无
九龙现代（重 庆）园区运营 管理有限公司	联 营 企业	6	工程施 工	良好	保证	0.88	2026 年 9 月 7 日	无
九龙现代（重 庆）园区运营 管理有限公司	联 营 企业	6	工程施 工	良好	保证	0.75	2026 年 9 月 6 日	无
九龙现代（重 庆）园区运营 管理有限公司	联 营 企业	6	工程施 工	良好	保证	0.68	2028 年 9 月 13 日	无
九龙现代（重 庆）园区运营 管理有限公司	联 营 企业	6	工程施 工	良好	保证	1.21	2026 年 12 月 25 日	无
重庆渝隆资产 经营(集团)有 限公司	非控 股股 东	53.11	国有资 产投资 、基础 设施建 设	良好	保证	4.4	2026 年 8 月 17 日	无
重庆渝隆资产 经营(集团)有 限公司	非控 股股 东	53.11	国 有 资 产 投 资 、 基 础 设 施 建 设	良好	保证	0.73	2025 年 1 月 25 日	无
重庆渝隆资产 经营(集团)有 限公司	非控 股股 东	53.11	国 有 资 产 投 资 、 基 础 设 施 建 设	良好	保证	0.7	2025 年 8 月 7 日	无

被担保人姓名 /名称	发行 人与 被担 保人 的关 联关 系	被担 保人 实收 资本	被担 保主 要业 务	被担 保人 资信 状况	担保 类型	担保余 额	被担保 债务到 期时间	对发行人 偿债能力 的影响
重庆渝隆资产 经营(集团)有 限公司	非控 股股 东	53.11	国 有 资 产 投 资、基 础 设 施 建 设	良好	保证	6.4	2025 年 8 月 18 日	无
重庆渝隆资产 经营(集团)有 限公司	非控 股股 东	53.11	国 有 资 产 投 资、基 础 设 施 建 设	良好	保证	3.48	2027 年 11 月 11 日	无
重庆渝隆资产 经营(集团)有 限公司	非控 股股 东	53.11	国 有 资 产 投 资、基 础 设 施 建 设	良好	保证	1.15	2025 年 9 月 24 日	无
重庆渝隆资产 经营(集团)有 限公司	非控 股股 东	53.11	国 有 资 产 投 资、基 础 设 施 建 设	良好	保证	0.68	2027 年 3 月 20 日	无
重庆渝隆资产 经营(集团)有 限公司	非控 股股 东	53.11	国 有 资 产 投 资、基 础 设 施 建 设	良好	保证	3.85	2025 年 8 月 13 日	无
合计	—	—	—	—	—	41.44	—	—

十、重大诉讼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是否存在重大未决诉讼、证券特别代表人诉讼

☐是 ☒否

十一、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十二、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在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是否存续有面向普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是 ☒否

第四节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²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一、发行人为可交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二、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三、发行人为绿色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四、发行人为永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五、发行人为扶贫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六、发行人为乡村振兴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七、发行人为一带一路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八、发行人为科技创新公司债券或者创新创业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九、发行人为低碳转型（挂钩）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十、发行人为纾困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² 债券范围：截至报告期末仍存续的专项品种债券。

十一、 发行人为中小微企业支持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其他专项品种公司债券事项

无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发行人“20 渝铝 01/20 渝铝投债 01”和“21 渝铝 01/21 渝铝投债 01”两期债券募集资金用于建设西彭园区智能高科技产业基地建设项目，目前该项目处于建设中，尚未实现收益，不存在抵质押情况。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按照境内外其他监管机构、交易场所等的要求公开披露的年度报告、年度财务信息。

发行人披露的公司债券信息披露文件可在交易所网站上进行查询，
<http://www.szse.cn>、<http://www.chinabond.com.cn/>、<http://www.sse.com.cn/>。

（以下无正文）

（以下无正文，为重庆铝产业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公司债券年度
报告盖章页）



财务报表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重庆铝产业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63,858,598.96	1,906,034,228.4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00,000.00	-
应收账款	2,327,220,830.34	1,580,751,606.55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030,930,280.37	10,545,917.0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5,473,464,290.30	6,042,610,426.9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3,485,157,895.40	15,162,319,641.44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0,526,928.84	34,714,883.53
流动资产合计	22,711,558,824.21	24,736,976,703.9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6,735,530,158.02	6,274,933,248.3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58,012,045.24	677,596,891.8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2,672,289,115.99	3,051,896,401.52
固定资产	20,669,415.19	20,849,645.66
在建工程	417,984,126.52	1,360,972,765.9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	2,609,007.21
无形资产	363,662,330.98	1,968,319,633.7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3,019.12	373,628.45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090,006.01	21,148,861.19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881,270,217.07	13,378,700,084.03
资产总计	33,592,829,041.28	38,115,676,787.9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53,000,000.00	1,106,72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60,412,934.80	71,110,739.14
应付账款	121,650,020.19	410,087,290.35
预收款项	1,475,539.94	3,735,675.34
合同负债	628,195,449.94	460,633,577.9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481,615.55	1,656,259.75
应交税费	628,442,424.62	535,336,863.13
其他应付款	2,996,721,247.02	956,946,473.3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534,145,055.20	4,598,505,321.85
其他流动负债	56,537,590.49	41,457,022.02
流动负债合计	8,182,061,877.75	8,186,189,222.90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6,803,637,327.23	6,965,718,242.47
应付债券	3,754,573,459.00	5,544,838,386.66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	2,436,159.33
长期应付款	359,813,333.23	1,521,050,617.66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6,100,000.00	36,1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64,523,581.66	66,315,704.33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018,647,701.12	14,136,459,110.45
负债合计	19,200,709,578.87	22,322,648,333.3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006,000,000.00	1,006,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1,119,768,022.89	12,696,283,191.9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63,426,235.22	46,073,354.87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80,717,016.17	261,138,676.3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855,967,183.47	1,717,292,226.8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4,325,878,457.75	15,726,787,449.94
少数股东权益	66,241,004.66	66,241,004.6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4,392,119,462.41	15,793,028,454.6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3,592,829,041.28	38,115,676,787.95

公司负责人：周云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玥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森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重庆铝产业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64,869,622.13	514,827,514.69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00,000.00	-
应收账款	2,327,220,830.34	1,575,591,480.50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030,930,277.87	520,656,762.85
其他应收款	5,519,339,085.08	4,844,696,312.5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3,485,157,895.40	14,192,817,327.79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1,226.00	-
流动资产合计	22,627,958,936.82	21,648,589,398.40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6,800,530,158.02	7,872,985,023.7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58,012,045.24	677,596,891.8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2,672,289,115.99	2,769,191,491.82
固定资产	19,575,978.20	20,343,108.29
在建工程	30,542,077.46	1,133,635,260.4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	2,609,007.21
无形资产	240,602,428.65	306,710,240.9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3,019.12	99,056.8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090,006.01	18,735,727.19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434,674,828.69	12,801,905,808.37
资产总计	33,062,633,765.51	34,450,495,206.7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53,000,000.00	61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60,412,934.80	71,110,739.14
应付账款	121,599,320.82	115,886,983.33
预收款项	1,475,539.94	3,735,675.34
合同负债	628,195,449.94	460,633,577.98
应付职工薪酬	272,082.55	1,648,334.83
应交税费	628,438,946.42	535,333,572.71
其他应付款	2,991,205,508.36	2,302,321,777.6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534,145,055.20	3,907,143,495.75
其他流动负债	56,537,590.49	41,457,022.02
流动负债合计	8,175,282,428.52	8,049,271,178.7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6,507,703,510.00	3,754,115,000.00
应付债券	3,754,573,459.00	5,544,838,386.66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	2,436,159.33
长期应付款	199,813,333.23	1,113,902,87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6,100,000.00	36,1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64,523,581.66	66,315,704.33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562,713,883.89	10,517,708,120.32
负债合计	18,737,996,312.41	18,566,979,299.0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006,000,000.00	1,006,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1,029,863,409.41	12,696,283,191.9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63,426,235.22	46,073,354.87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80,717,016.17	261,138,676.31

未分配利润	1,944,630,792.30	1,874,020,684.6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4,324,637,453.10	15,883,515,907.7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3,062,633,765.51	34,450,495,206.77

公司负责人：周云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玥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森

合并利润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年度	2023 年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370,127,426.94	1,574,290,305.63
其中：营业收入	1,370,127,426.94	1,574,290,305.6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539,039,914.44	1,811,120,607.53
其中：营业成本	1,209,794,726.38	1,279,766,450.1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35,822,854.36	141,729,914.74
销售费用	-	-
管理费用	57,919,539.15	56,564,857.05
研发费用	-	-
财务费用	235,502,794.55	333,059,385.57
其中：利息费用	239,487,354.13	322,552,995.82
利息收入	7,956,909.31	12,537,750.05
加：其他收益	80,000,000.00	137,266,909.6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5,512,974.02	242,063,312.7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7,812,694.00	242,058,312.7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		

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179,853.49	543,005.6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5,649.91	-428,825.5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8,915.59	2,163,838.81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1,964,905.51	144,777,939.22
加：营业外收入	189,551,104.77	286,394.47
减：营业外支出	865,049.41	649,516.6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20,650,960.87	144,414,817.02
减：所得税费用	28,250,930.02	17,856.4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2,400,030.85	144,396,960.61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2,400,030.85	144,396,960.61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2,400,030.85	144,396,960.61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7,104,558.00	44,962,470.71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7,104,558.00	44,962,470.71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7,104,558.00	44,962,470.71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7,104,558.00	44,962,470.71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09,504,588.85	189,359,431.32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09,504,588.85	189,359,431.32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周云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玥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森

母公司利润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年度	2023 年年度
一、营业收入	1,266,521,069.61	1,507,043,065.68
减：营业成本	1,108,663,020.38	1,213,303,105.85
税金及附加	30,564,317.41	136,723,422.16
销售费用	-	-
管理费用	54,711,594.38	52,757,216.66
研发费用	-	-
财务费用	160,410,977.15	266,315,528.31
其中：利息费用	161,113,169.63	254,307,346.50
利息收入	4,658,558.10	11,025,320.39
加：其他收益	80,000,000.00	137,161,137.4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7,812,694.00	241,609,576.4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7,812,694.00	241,604,576.4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179,853.49	16,630,565.62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5,649.91	-428,825.5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8,915.59	2,163,838.81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5,348,273.28	235,080,085.40
加：营业外收入	189,551,104.77	286,394.47
减：营业外支出	865,049.41	648,462.2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24,034,328.64	234,718,017.67
减：所得税费用	28,250,930.02	2,430,261.0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5,783,398.62	232,287,756.67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5,783,398.62	232,287,756.67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7,104,558.00	44,962,470.71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7,104,558.00	44,962,470.71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7,104,558.00	44,962,470.71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		

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12,887,956.62	277,250,227.38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周云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玥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森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年度	2023年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22,896,127.64	2,270,368,478.8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	113,815.0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948,495,932.10	4,988,343,639.4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771,392,059.74	7,258,825,933.2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14,176,681.52	2,693,322,161.9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5,538,794.91	28,022,297.51

支付的各项税费	55,334,190.67	205,576,123.6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930,843,761.99	4,876,564,528.8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025,893,429.09	7,803,485,111.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54,501,369.35	-544,659,178.7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9,751,677.65	1,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962,828.43	16,687,871.3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6,200.00	44,33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820,706.08	17,732,201.3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79,879,387.97	1,492,354,254.08
投资支付的现金	14,500,000.00	93,788,7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4,379,387.97	1,586,142,954.0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4,558,681.89	-1,568,410,752.7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919,600,000.00	900,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286,891,174.76	9,009,354,267.72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71,000,000.00	52,956,826.3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577,491,174.76	9,962,311,094.0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135,867,687.51	6,161,816,209.6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24,008,080.42	916,687,181.7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31,757,837.31	544,828,104.4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391,633,605.24	7,623,331,495.9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5,857,569.52	2,338,979,598.0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13,202,481.72	225,909,666.6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39,857,958.06	1,213,948,291.4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6,655,476.34	1,439,857,958.06

公司负责人：周云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玥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森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年度	2023年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07,578,819.70	2,166,139,223.82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119,924,975.81	7,892,289,701.8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927,503,795.51	10,058,428,925.6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52,357,881.24	2,640,801,287.53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7,143,915.10	21,818,247.63
支付的各项税费	43,935,797.27	175,983,317.8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237,677,397.42	6,437,750,868.2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51,114,991.03	9,276,353,721.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6,388,804.48	782,075,204.4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9,751,677.65	1,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962,828.43	16,687,871.3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6,200.00	44,33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820,706.08	17,732,201.3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17,689.22	279,269,344.38
投资支付的现金	124,080,450.00	259,408,7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4,598,139.22	538,678,044.3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777,433.14	-520,945,843.0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919,600,000.00	900,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695,630,600.00	5,528,74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1,000,000.00	52,956,826.3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936,230,600.00	6,481,696,826.3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420,890,894.76	5,609,100,922.5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31,935,821.41	748,795,326.9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6,000,000.00	405,088,104.4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488,826,716.17	6,762,984,353.9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2,596,116.17	-281,287,527.6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0,984,744.83	-20,158,166.2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8,651,244.34	198,809,410.6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666,499.51	178,651,244.34

公司负责人：周云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玥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森

